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及《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和《證券時報》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王建華先生、邱曉華先生、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及林泓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世華先生、丁仕達先生、姜玉志先生及薛海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14年3月28日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14-019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3 年度资金理财业务的提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累计发生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及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5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财务公司”）在其业务范围内，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金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投资理财业务，投资产品包括有价证券、基金和信托产品、半年期以上的理财产品，不得投资二级市场的股票和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严格执行中国银监会规定的监管比例要求，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2013 年 8 月 14 日和 2013 年 10 月 25 日分别披露了截至 2013 年 3 月底、6 月底和 9 月底的理财实施情况公告（“临 2013-022”、“临 2013-046”、“临 2013-061”），现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底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理财产品主体	银行名称	理财发生额	理财起息日至到期日	至 2013 年 9 月底收回本金金额	于 2013 年 10-12 月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收益	至 2013 年 12 月底未收回本金金额
截至 2013 年 9 月底已收回银行理财产品合计		50.98 亿元	/	50.98 亿元	/	15,885,191.97 元	
福建紫金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100 万元	2013-8-16 至 2013-11-13		100 万元	11,095.89 元	

武平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武平支行	4,000万元	2013-9-29至 2013-10-8		4,000万元	44383.56元	
紫金矿业集团(厦门)股销售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500万元	2013-11-12至 2013-12-13		1,500万元	64,583.33元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5,000万元	2013-11-15至 2013-11-24		5,000万元	45,000.00元	
福建紫金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100万元	2013-11-20至 2014-2-17				100万元
福建紫金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50万元	2013-12-19至 2014-3-9				50万元
合计		52.055亿元		50.98亿元	1.06亿元	16,050,254.75元	150万元

二、紫金财务公司购买信托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理财产品主体	合作方名称	理财发生额	理财起息日至到期日	至2013年12月底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收益	至2013年12月底未到期余额
期初: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投信托公司	3,000万元	2012-2-27至 2013-2-27	3,000万元	274.38万元	
本年度发生: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融信托公司	500万元	2013-4-26至 2013-10-26	500万元	14.5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公司	500万元	2013-4-28至 2015-4-28			5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公司	500万元	2013-5-2至 2014-11-2			5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方正东亚信托公司	1,000万元	2013-5-14至 2015-5-13		61.11万元	1,0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五矿信托公司	5,000万元	2013-5-20至2013-6-20	5,000万元	23.68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公司	600万元	2013-6-6至2014-6-6			6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公司	1,000万元	2013-6-6至2015-6-6			1,0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润信托公司	1,500万元	2013-6-19至2014-6-19		63.10万元	1,5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澳信托公司	1,000万元	2013-7-8至2014-7-7			1,0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方正东亚信托公司	500万元	2013-8-16至2015-8-16		16.76万元	5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融信托公司	1500万元	2013-8-26至2014-8-26		43万元	15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公司	500万元	2013-8-23至2015-8-23			500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兴业信托公司	1500万元	2013-8-25至2013-11-25	1,500万元	22.15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兴业信托公司	5,000万元	2013-10-25至2013-12-25	5,000万元	49.55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公司	20,000万元	2013-11-13至2013-11-21	20,000万元	22.79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公司	2,500万元	2013-11-21至2013-12-19	2,500万元	11.81万元	
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公司	2,400万元	2013-12-12至2013-12-26	2,400万元	5.82万元	
合计		48,500万元		39,900万元	608.65万元	8,600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能够充分控制风险，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紫金财务公司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是财务公司正常合规业务行为，财务公司可通过开展投资理财业务增强金融服务功能，提升自身效益，实现综合发展。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